



## 澳門基金會四十周年系列報導(一): 扶植人才 興國建澳

◆文:少楓 圖:澳門基金會、受訪者提供

澳門基金會(下稱:澳基會)於1984年成立,並在2001年與當時另一職能相近的“澳門發展與合作基金會”合併,成為現今澳門特區政府唯一一個以實現社會公益為目的綜合性公共基金。2024年,澳基會迎來成立四十週年,在這期間,澳基會經歷多次功能變化和角色轉換,始終堅守服務社會的初心,配合政府施政方針,與社會各界合力為澳門的可持續發展貢獻力量。砥礪前行四十載,澳基會工作碩果累累,筆者將從不同領域社會賢達及學者的視角,探尋澳基會與蓮花寶地共成長、伴同行的故事。

### 法律本地化的奠基石

1993年3月31日《澳門基本法》頒佈,澳門進入“後過渡期”急須解決公務員本地化、中文的正式語文地位和法律本地化三方面問題,當時中葡雙方着力推動法律

本地化及本地法律人才的培養,可是當時澳門的法律教育極為有限,以中文開展法律研究幾乎一片空白。在此歷史背景下,澳基會克服種種困難,毅然承擔起法律本地化的拓荒任務,於1994年成功出版首部較為系統和全面介紹澳門法律的中文法律概論著作—《澳門法律》。此後,在一批對中葡法律有較深研究的專家的支持下,澳基會於1996年至2005年間,出版了一套共計16種《澳門法律叢書》,並於2012年起逐步編撰全套29卷的《澳門特別行政區法律叢書》。“我認為編寫《澳門法律叢書》在澳門歷史上是具有開拓性的事,從這套叢書開始,澳門才有了自我研究、自我介紹的法律相關書籍。”澳門大學法學院教授駱偉建如此說。

◇記者:澳基會統籌的《澳門法律叢書》,對澳門“後過渡期”開展的法律本地化工作有何重要意義?

◆駱偉建:我認為《澳門法律叢書》的出版在澳門法

律的發展史上有三個意義。第一是給予法律實務工作者對澳門法律本地化,包括法律的整理、翻譯、修改等,提供了非常重要的基礎。無論是當時中葡聯合聯絡小組磋商澳門法律的平穩過渡,或是澳門立法會要修改澳門原有法律,都離不開這套叢書所提供的非常豐富的研究成果。第二是對法律理論研究工作提供極大幫助,最後一個意義就是法律隊伍的形成,叢書一方面鼓勵了實務工作者作出研究,同時亦逐步吸引了一些理論研究工作者參與研究,實際上就形成了最早的澳門法律研究隊伍。我認為法律叢書的出版是一個由“點”到“面”的過程。過去澳門的法律研究者不多,故只局限於某些重點領域出版,例如刑法定、民法定及基本法等,時至今日,澳基會已出版了相對涵蓋澳門所有法律的一套研究叢書,可見現今澳門的法律研究有了很大進步,取得不少成就,這為澳門法律的進一步完善,實際上提供了很好的基礎。

◇記者:澳基會致力梳理澳門法制發展歷程,推進普法工作、發行澳門法律研究的學術論文集等,你認為此舉對促進法律領域的研究起了什麼作用?

◆駱偉建:不同地區的法律制度總有其優勢所在,也有一些不可克服的問題存在。如何去借鑒別人的長處來克服或解決自己的短處,這是法律發展中一個必須解決的問題。例如其他國家如果要研究澳門,



澳門大學法學院教授駱偉建

他要做一個“比較法研究”。先從那個地區的法律領域的研究文章和著作入手,然後做比較研究,甚至帶著實際問題來到實地調研,這就是我們常說的文明互鑒。自身法律的研究越出色,就越有利於別人借鑒你的法律制度,這樣才能夠發揮澳門的優勢。我認為澳基會推動澳門的學術研究工作,特別在法律領域方面,發揮了“比較法研究”的功能。

◇記者:多年來,你見證澳基會積極推動澳門基本法的研究,如何有助各界充分解讀澳門基本法,展現基本法在澳的成功實踐經驗?

◆駱偉建:法律頒布不只是予以查看,乃是重在實施,要讓所有居民瞭解內容,予以尊重,該法律才能夠得到維護。澳基會在基本法實施的過程中,發揮了很重要的普及推廣作用,例如舉辦基本法講座、培訓等活動,可以說澳基會在基本法推廣的資源投入,應該得到充分的肯定。另一方面,澳基會亦推動了基本法理論的研究,回顧我個人的學術生涯,當中好幾本圍繞基本法的著作,都是在澳基會的支持下得以面世,包括回顧基本法起草過程的《澳門特別行政區基本法概論》以及對一國兩制理論加以闡述的《澳門特別行政區基本法新論》等,務求在基本法實施過程中,由立法背景、條文的來龍去脈,到理論實踐逐步深化,也是鼓勵澳門法律研究者發表更多研究成果。我認為,澳基會從推廣普及到理論研究,兩者結合起來產生了社會效應,讓澳門居民能較全面準確地瞭解“一國兩制”,不會對基本法產生片面和歪曲的理解,從《維護國家安全法》的生效與實施可見,普法工作對居民產生了正面影響,因此,從普及推廣、研究、社會效果三者結合起來,就是澳基會在基本法實施以來所作出的貢獻。



澳基會行政委員會吳志良主席(右)及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謝壽光社長簽署合作出版《澳門特別行政區法律叢書》協議



澳基會召開“澳門特別行政區法律叢書”座談會，邀請多位作者就叢書的學術價值和影響、叢書對澳門現行法律、法學教育的解釋等內容進行研討。

### 助力扶植法律人才

一系列中文法律著作的面世為澳門法律研究奠下穩固基礎，澳基會並沒有止步於此。當時以華語研究法律的人才相當短缺，澳基會編撰法律著作同時，積極推動法律人才的培養工作，通過大學培養相關領域的本地人才。澳葡政府在 1987 年通過澳門基金會收購東亞大學並重組架構，及後在 1996 年開辦首屆中文法律課程，該校法學院成立以來，為澳門培育了大批法律人才，包括華人法官、檢察官和律師。

◇記者：你從 1988 年起從事研究澳門工作，當時澳門的法律研究團隊是如何逐步組成？

◆駱偉建：為了適應澳門過渡時期法律本地化的需要，以及特區成立之後需要本地法律人才治澳，所以當時在澳門大學設立了法學院。我印象是當時籌備法學院，教授都是來自葡國，在我看來，不少本地法律學者也是在此培養，後來亦有內地的學者加入了澳門法律的研究。今時今日在澳門舉辦法律研討會，大概能邀到數十位本地學者出席，反觀回歸前，可能只有少數，對澳門法律研究來說，由少數發展到數十個人的規模已十分不錯，而且是完全能夠適應澳門研究發展的隊伍。這個隊伍的逐步發展過程，正是基於社會對它的需求，同時亦有賴澳基會為學術人才提供展示平台。



1988 年 10 月 25 日澳門基本法起草委員會第 1 次全體會議留影。(駱偉建提供)

◇記者：澳基會籌劃法律著作的出版過程中，如何助力本地法律人才成長？

◆駱偉建：澳門的法律研究是在澳基會的支持下，從無到有，從小到大，逐步發展壯大。特區成立之初，澳門法律領域的人才缺少，即使有中葡雙語人員，卻不熟法律知識，要通過組織懂翻譯和懂法律的人一起合力，每一條文逐一解釋，所以早期澳門五大法典的翻譯工作是許多人付出艱辛努力的成果。正是澳基會的扶植下，才形成了本地的研究隊伍，他們不是過客，是自身升學、研究、職業導向下累積的研究成果。澳基會培養了一支紮根澳門的隊伍，長期持續地深入研究澳門，逐步成長。

### 葡語人才與獎學金

隨著澳門經濟走向適度多元的發展，社會對專業人才的需求不斷增加，除投入資源培育法律人才外，澳基會亦針對澳門對特定領域人才的需求推出各類獎學金，應對特區不同階段的發展需要，包括促進學生全面發展的“澳門基金會獎”、助力學生升讀世界一流學府的“特別獎學金計劃”、鼓勵開展澳門學術研究的“‘澳門研究’研究生獎學金”和培養葡語人才的“應屆高中畢業學生赴葡就讀計劃”等，由2001年至2020年共發放超過29類的獎學金，金額約為6.4億澳門元，受惠學生約8萬人次。特區成立初期，社會在法律、公共行政、商貿、翻譯、歷史文化等領域對中葡雙語人才求才若渴，澳基會的“應屆高中畢業學生赴葡就讀計劃”應運而生。“澳基會與本澳高校聯手搭建葡語教育平台，提高本地中葡翻譯水平，助力澳門建設中葡平台。”澳門理工大學校長嚴肇基如此說。



澳門理工大學校長嚴肇基

### 對話

◇記者：澳基會設立各類型獎學金，如何逐步拓展本澳青年生涯發展道路，培養具備國際視野的專才？

◆嚴肇基：澳基會設立了各類獎/助學金，支持培養本澳人才。在九十年代中後期，為做好回歸前過渡期工作，社會急需大量具國際視野、專業技能且熟悉澳門情況的人才，培養高素質本地人才的工作刻不容緩。為此，澳基會設立研究生獎學金，鼓勵本澳學生繼續深



澳基會各類獎學金鼓勵本澳人才發展所長。



澳基會代表與在葡就讀的學生於里斯本進行交流會。

造，修讀碩士、博士課程，為特區建設培養和儲備高素質人才。成立於1991年的澳門理工大學，至今持續根據社會的發展逐步設立新的學術單位和學位課程，以配合本地人才的需求。現已發展為下轄六間學院的多學科教育體系，為澳門高等教育飛躍式發展貢獻力量。

◇記者：“中學生赴葡就讀計劃”為特區培養不少葡語人才，在葡語教學及師資培訓方面，澳基會與本地高校聯手搭建葡語教育平台的工作成效如何？

◆嚴肇基：澳門理工大學在中葡文化交流領域上角色顯著，致力培養本地葡語人才、提高本地中葡翻譯水平的同時，在澳基會的支持下，先後為中國傳媒大學、北京大學等提供師資培訓、教育研討活動等教學支持，同時亦與澳基會合辦“中國葡語教學國際論壇暨葡語作為外語教學法研習班”等，鞏固澳門作為中國與葡語系國家橋樑的作用。此外，澳門理工大學與葡萄牙里斯本大學合作在澳門開辦的“葡萄牙語言文化”和“公共管理”兩個博士學位課程，也得到澳基會的支持。除了葡語教學，澳基會還支持澳門高校開展葡語教學的研究。例如澳門理工大學葡語教研團隊出版和發表的中葡雙語教材、專著和論文，多次獲得“澳門人文社會科學研究優秀成果獎”的獎項，相關工作支持了葡語教研人員為葡語教育提供優質教學資源。

◇記者：澳基會積極鼓勵本地青年爭取赴外交流實踐，亦透過研討會及研究項目促進高校合作，為澳門高等



澳門科技大學副校長龐川

教育邁向國際化穿針引線，你認為澳基會的工作是否成功搭建了中國與葡語系國家之間的學術和文化橋樑？

◆嚴肇基：澳門是中西文化交匯的橋樑，憑藉地緣優勢，澳基會與葡語國家、“一帶一路”沿線國家和地區保持聯繫和合作，在推動澳門與葡語國家之間的學術和文化交流工作方面，我印象比較深的有兩件事。第一是設立獎學金吸引“一帶一路”、葡語國家學生來澳學習，學習和了解中國語言和文化，充當中葡交流合作的友誼使者。第二是設立“澳門研究”研究生獎學金，推動以澳門為主題的相關研究的海外發展，讓葡萄牙以及其他葡語國家研究生認識中國的歷史和文化，發揮澳門“一國兩制”下背靠祖國、聯通世界的得天獨厚優勢，說好澳門故事，傳播好中國聲音。

### 優化高校辦學培養專才

特區成立後，政府積極優化教育，持續加大教育投入，支持與鼓勵高等教育發展，培養具國際競爭力的高素質人才。高等院校數量從回歸前的7所增至2001年10所，其中4所為公立院校，6所為私立院校。面對越來越多澳門學生就讀於私立高等院校的情況，為拉近公立和私立高等教育機構在教學設備

上的差距，澳基會資助本澳6所私立高等院校興建校舍、改善教學設備，設立重點實驗室和購置先進的科研設備等，鼓勵高校多辦與科學、技術有關的課程和研究，大力培養科研人才。“對於澳門社會發展，特別是高等教育也好、科技發展也好，澳基會都發揮了基礎性、不可替代的作用。”澳門科技大學副校長龐川如此說。

### 對話

◇記者：澳基會投放不少資源優化私立大學設施，推動本地科研課程的發展，此舉對培養專業人才、助力高等教育水平持續提升有何重要意義？

◆龐川：回歸前，澳門的高等教育尚在起步，培養的人才與產業未連接得上，然而，高等教育發展需要良好的科研平台，良好的平台可提供豐富的科研資源，豐富的科研資源可吸引優秀的科研人才，這是十分正向的循環。澳基會為私立高等院校提供了全方位支持，如校園建設、實驗室設備、辦公設備及課室等，這些環境改善後，為高等院校的發展打下良好基礎。經濟發展轉型離不開人才，如果等到需要適度多元發展之時才尋找和培養人才，已趕不上發展需要。高校的課程設置要與時並進，回想二十五年前還未有人工智能相關課程，反觀現在特區政府重點培育和發展中醫藥大健康、現代金融、高新技術、會展商貿和文化體育四大重點產業，澳門科技大學亦在金融科技、中醫藥大健康等領域都調



澳門衛星科學與應用數據中心(澳門科技大學提供)



澳基會主辦的“澳門中學生文昌航天科普夏令營”帶領學生到內地參觀航天科普館。

整了方向，為特區未來產業發展培養高端人才。

◇記者：澳基會支持澳門高等院校設立中藥質量研究和月球與行星科學國家重點實驗室，助力澳門發展成一流的科技研究與開發基地，請分享相關實驗室在培養本地優秀科技人才方面有何具體成果？

◆龐川：隨著澳門經濟多元化發展以及高校的科技專業設置越來越全面，對人才的需求類型漸見廣泛，澳門先後於2010年11月及2018年7月獲得國家科技部批准共設立四家國家重點實驗室。當中包括設於澳門科技大學的“月球與行星科學國家重點實驗室”及“中藥質量研究國家重點實驗室”（澳門大學與澳門科技大學聯合設立），在大灣區高等院校中具有一定競爭力，我相信這是走出具澳門特色的科研專業發展之路，也是未來澳門高等教育發展的方向。上述兩個實驗室多年來聚焦培養高層次人才，培養出逾百位博士生，他們一方面收穫了博士學位，另一方面亦投身在經濟建設或科研建設中，當中不少畢業生現作為本校學院教授、副教授，成為科研中堅力量，這就是我們培養本地人才，再讓他們晉身科技產業中貢獻力量的例子。

◇記者：2020年，澳門基金會資助澳門科技大學月球與行星科學國家重點實驗室開展“澳門科學一號”衛星研究，成為世界第一顆成功投入軌道運作的低緯度地磁衛星，相關項目如何助力澳門經濟社會發展模式轉型，開闢內地與澳門科技合作新模式？

◆龐川：特區成立初期，澳基會前瞻性地助力前沿科學技術單位在澳門成立，如澳門發展暨質量研究所、生產力暨科技轉移中心等，這些機構對於當時的澳門居民來說是新事物，今日已經融入在日常生活中，可見澳基會對於打開市民看世界、認識前沿科技的視野提供重要幫助。去年首顆內地與澳門合作研製的空間科學衛星“澳門科學一號”成功發射，市民都十分鼓舞，原來澳門可參與如此先進的科研項目，經過我們的推廣後，市民認識到這不只是一顆衛星發射，當中涉及很多科研儀器，都有澳門的參與，這才是更加具科研價值的事，儀器收集到的數據、未來如何作研究和應用等，都因應這次衛星的發射加深了市民的瞭解。我們在研製衛星過程中作出很多科技上的突破和進步，雖然暫時未落實具體可應用在什麼領域上，但不排除能發現具有產業前景的應用技術。此外，“澳門科學一號”主要用於地球磁場探測等空間環境數據，相信數據對於澳門氣候、全球氣候變化研究以及導航技術研究都有很大作用。